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0年美耐皿類食品容器具標示不符規定名冊

編號	抽驗日期	檢體名稱	抽驗廠商及地址	來源廠商及地址	標示查核結果	不符合規定原因	後續處辦情形
1	110/07/20	180長方碟(紫茄)	金興發股份有限公司城中分公司(金興發生活百貨城中門市)/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69號1-4樓	雙和興實業有限公司 台南廠/臺南市安南區開安6街30號	不符合規定	本體未標示耐熱溫度及材質	1. 通知下架違規產品。 2. 移請臺南市政府衛生局依權責辦理，標示不符規定將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6條規定，爰依同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命業者限期改正，屆期不改正者，將依同法第47條處分新臺幣3萬元以上300萬元以下罰鍰。
2	110/07/26	Rice水杯	rice專櫃/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300號B3	鴻翊聯合股份有限公司/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1段21號4樓之3	不符合規定	1. 未標示廠商地址 2. 未標示淨重、容量或數量 3. 未標示製造日期	1. 通知下架違規產品。 2. 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6條規定，爰依同法第47條處來源廠商新臺幣3萬元罰鍰